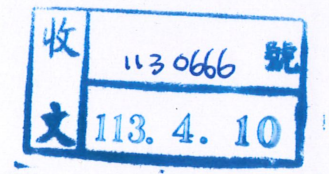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函

10491

台北市中山區伊通街59巷6號

機關地址：404403臺中市雙十路2段2-1號

承辦人：張家銘

電話：04-22244191分機384

電子信箱：M@mail.water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台水安字第11300113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修訂之本公司「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(TOSHMS)」三階文件「TS00-03-05承攬商安全衛生輔導要點及違規稽查表」第5.0版文件及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3年3月16日本公司第十一區管理處辦理「員林-員林市南昌路及民生路等汰換管線工程」，承攬商施工不慎挖破瓦斯管線引燃起火，造成4名勞工輕度灼傷，為避免類似事件發生，本次要點修正依據113年3月25日職災檢討會議決議及各與會單位意見，增訂承攬商擅自修復可燃性氣體管線、易燃液體管線之工安天條及增修相關違規稽查項目。
- 二、上開文件已張貼於本公司知識管理系統「知識館/總管理處/工安環保處/工安組/工安規章/職安衛管理系統/03標準作業(要點)」項下，請各單位將其納入新採購之契約內辦理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，挖損管線之相關契約規定與罰則敬請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請於道路開挖作業

時，務必注意地下管線分布、加強施工管理及挖掘機操作等
相關人員教育訓練，避免發生挖損管線之工安事故。

正本：本公司所屬各單位、各處室中心

副本：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

總經理 李丁來